

证券代码：838057

证券简称：山外山

主办券商：西部证券

重庆山外山血液净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追认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2017年1月3日，重庆楼外楼投资有限公司与公司签订了《房屋租赁合同》，租赁公司位于重庆市北部新区黄山大道5号水星科技发展中心南翼厂房一楼办公室，租赁面积10平方米，租金300元/月，租赁期限长期。

（二）关联方关系概述

重庆楼外楼投资有限公司为公司股东，持有公司4.57%的股份。另外，公司副总经理李昔华担任重庆楼外楼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因此，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追认重庆楼外楼投资有限公司租用公司办公场地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表决情况：该议案无需董事回避表决。按照《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7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不存在。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姓名/名称	住所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重庆楼外楼投资有限公司	重庆市北部新区高新园黄山大道 5 号(高新园水星科技大厦南翼厂房一楼)	有限责任公司	李昔华

（二）关联关系

重庆楼外楼投资有限公司为公司股东，持有公司 4.57%的股份。另外，公司副总经理李昔华担任重庆楼外楼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重庆楼外楼投资有限公司租赁公司位于重庆市北部新区黄山大道 5 号水星科技发展中心南翼厂房一楼办公室，租赁面积 10 平方米，租金 300 元/月，租赁期限长期。

四、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根据市场定价，不存在侵害股东和公司利益的行为。

五、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 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本次关联交易是为了就近沟通，租用公司办公场地。

(二) 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股东和公司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的生产经营。

六、备查文件目录

《重庆山外山血液净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重庆山外山血液净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8月17日